宜蘭縣宜蘭市光復國民小學家長會

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

第二次家長委員會議記錄

時間：96.6.14 地點：2 樓會議室

光復國小九十五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學生家長會會議紀錄

一、時　　間：九十六年六月十四日下午七時四十五分
二、地　　點：本校二樓會議室
三、主　　席：張亮 會長　　記　　錄：林美雲
四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名冊
五、列席人員：林校長添財及各處室主任等五人
六、主席致詞：
　　感謝委員們撥冗參加此次會議。

七、校務概況報告：

- 學校教育活動—運動會 4/28、音樂會 5/12、生涯發展、性別平等、攜手計畫課後扶助 13 班 106 人、大團體、小團體輔導、個案討會。
- 校內競賽--低年級說故事比賽、五年級樂樂棒球比賽
- 各年級特色課程---(好書交換、甲子蘭巡禮…)
- 學校團體榮譽榜:
  全國音樂賽北區決賽國樂合奏優等、絲竹優等第 1 名
  交通安全評鑑—優等第 2 名
  全縣民俗體育競賽男童扯鈴個人、雙人及團体第 1 名
  全縣籃球賽—女童第 2 名男、童第 3 名
  全縣游泳賽—男童團體第 3 名
- 近期活動計畫—三年級國語及四年級數學學力檢測、56 屆畢業典禮(5/21　9:00)、暑期育樂營(38 班）、國樂及体育團隊集訓、國樂日本國際交流。

八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：略。

九、提案討論：無

十、臨時動議：無

（一)、最近學校周遭道路埋設管線施工開挖路面頻繁，屢有路人跌倒發生意外傷害，學校是否有因應措施，保護學童上下學安全

學校說明：

（1） 有關校園周邊道路施工問題已經正式行文至相關單位，希望如有工程進行時能事先告知學校，以便學校事先規劃學童上下學行經路線，以維護學童行的安全。

（2） 行經「道路施工」或「房屋建造」等安全問題，將於兒童朝會時間進行全校安全宣導;教師夕會時間也會請各班導師協助加強有關此方面問題的安全宣導。

（二）、最近常見本校學童放學到學校東側門 7-ELEVEN 統一超商購買思樂冰來吃，此類飲品對身體不好，學校是否可明文來規定，禁止學童去購買。

學校說明：

校園周邊商店的經營方式或推銷之商品，學校並無權利可以要求禁止販售，更無明文規定來禁止學生課後購買，學校已利用兒童朝會時間進行全校食品安全的宣導，並請老師於相關課程中（如健康教育等）指導學生如何用正確的方式來選擇食品。

（三）、暑期育樂營與國樂暑訓時間有所重疊，可否把訓練時間錯開來，讓學生都能來參與學習成長。

學校說明：

民族樂團共有 A、B、C 三團集訓時間並不統一，而且民族樂團 A、B、C 三團是採考試方式來進級，一定無法每次都如願以償，本校暑期夏令營的活動梯次及種類很多，僅可能選擇不衝突的梯次來參加。

（四、）六年級畢業生制服可否作回收供需要學弟妹來使用。

學校說明：

本校往年均於畢業生前一週就安排制服回收活動，並發給每位畢業生一張「制服回收注意事項通知單」，邀請畢業生家長一同來參予這項活動。

結論：

再次感謝各位委員撥空參加今天的會議，家長及委員們與學校溝通管道相當暢通，例如每日聯絡簿、親職座談及家長委員會議提案等，歡迎隨時與學校保持聯絡共同關心我們的下一代。

十一、散會：下午八時四十整。

擬辦

呈 鈞長核閱後存查，並將電子檔掛家長會網頁。